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厅堂辅助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410100I310I001690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厅堂辅助业务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78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预估金额: 1278 万元/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厅堂辅助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厅堂辅助业务外包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或企业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至少应提供近一年的资产负债表);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2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提供证书);

3.3 人员要求: 对接我行的服务管理团队至少包括专职项目经理 1 人,提供专职项目经理在本单位近一年社保缴纳证明,具备至少三年类似管理工作经历(提供人员证明材料);

3.4 投标人需提供合同签订日期在 2021 年 1 月(含)至今一个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3.5 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渠道和内容包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

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加投标（提供相关网站页面截图，内容清晰，加盖公章）；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截图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须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没有与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也未从事过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行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正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6 号楼 1109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6 号楼 1109 室；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厅堂辅助业务外包服务项目已批准实施，招标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代理机构为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厅堂辅助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0733-24213269

2.3 项目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郑州及各地市二级分行）；

2.4 服务期限：三年；

2.5 包划分：包一：郑州分行；包二：二级分行；

2.6 入围规则：包一：入围 3 家；包二：入围 3 家；

2.7 服务内容：郑州市及各地市二级分行大堂引导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8 服务质量：符合招标人服务要求；

2.9 项目预估金额：1278 万元/年；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或企业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良好证明。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至少应提供近一年的资产负债表）；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2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提供证书）；

3.3 人员要求：对接我行的服务管理团队至少包括专职项目经理 1 人，提供专职项目经理在本单位近一年社保缴纳证明，具备至少三年类似管理工作经历（提供人员证明材料）；

3.4 投标人需提供合同签订日期在 2021 年 1 月（含）至今一个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

3.5 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渠道和内容包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加投标（提供相关网站页面截图，内容清晰，加盖公章）；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截图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须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近三年内, 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包括但不限于: 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没有与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 也未从事过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行为(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8月30日至2024年9月6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 14:00至 17:00, 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将法人授权委托书(明确投标包号)、被授权人身份证及“3、投标人资格要求”扫描后发至邮箱 yanll@ck.citic.com, 邮件名称统一为“厅堂辅助外包+公司名称+报名材料+联系人+电话”, 逾期将不再受理;

4.3 文件费: 500 元/单位, 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4 年 9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为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6 号楼 1109 室;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金采网》上同时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联 系 人: 杨老师

地 址: 郑州市金水路 299 号

招标代理: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闫璐璐、李雪、李金

地 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6 号楼 1109 室

联系电话: 13213003292

邮箱: yanll@ck.citic.com

八、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九、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地 址：郑州市金水路 299 号

联 系 人：杨老师

电 话：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6 号楼 1109 室

联 系 人：闫女士

电 话： 0371-65803280-810

电子邮件： yanll@ck.citic.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